

证券代码：688768

证券简称：容知日新

公告编号：2023-025

安徽容知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度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安徽容知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根据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和《安徽容知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《安徽容知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条例》等有关规定，同时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、所处行业和地区的薪酬水平，以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岗位职责，公司制定了 2023 年度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。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：

一、方案适用对象及适用期限

适用对象：公司 2023 年度任期内的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。

适用期限：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。

二、薪酬方案

（一）董事薪酬方案

1、独立董事津贴标准

公司 2023 年度独立董事津贴为 7 万元/年/人（税前）。

2、非独立董事薪酬方案

在公司担任具体行政职务的非独立董事，2023 年度薪酬按照其在公司所担任的岗位领取薪酬，不领取董事职务报酬。未在公司担任具体行政职务的非独立董事，不在公司领取薪酬，亦不领取董事职务报酬。

（二）监事薪酬方案

1、在公司担任具体行政职务的监事，2023 年度薪酬按照其在公司所担任的实际工作岗位职务，按公司相关薪酬标准与绩效考核领取薪酬，不额外领取监事职务报酬。

2、未在公司担任具体行政职务的监事，不在公司领取薪酬，亦不领取监事职务报酬。

（三）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

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薪酬由固定工资、绩效工资及年度奖金构成，依据其所处岗位、工作年限，由基本工资、岗位工资、各项补贴、绩效考核结果及年度奖金确定。按照国家和地方的有关规定，公司依法为在公司领取薪酬的高级管理人员缴纳五险一金。在公司领取薪酬的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、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，薪酬按其实际任职时间计算并予以发放。

三、审议程序

2023 年 4 月 10 日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了第二次会议审议了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》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》，并将上述议案提交了公司同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。

2023 年 4 月 10 日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了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》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》。同日，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了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》。其中，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》及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》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四、独立董事意见

经审议，公司独立董事认为：公司 2023 年度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符合《公司章程》及公司有关管理制度的要求，充分考虑了公司实际经营情况、所处行业和地区的薪酬水平，以及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岗位职责等因素，符合公司长远发展需要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，公司董事会对该议案的审议及表决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程序合法有效。综上，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 2023 年度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，并同意将董事薪酬方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安徽容知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4 月 11 日